

证券代码：874930

证券简称：海明润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深圳市海明润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为了提高深圳市海明润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及收益水平，增强资金收益能力，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满足募集资金正常使用计划和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3号—募集资金管理》《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和董事会审议，决定对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5年10月3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海明润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及其他发行相关议案。2025年11月17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方案。全国股转公司于2025年11月28日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同意深圳市海明润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股转函「2025」2694号），公司发行3,030,303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3.2元，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金额人民币40,000,000元。该募集资金于2025年12月3日由认购对象存入浙商银行深圳宝安支行5840000110120100157922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并出具致同验字（2025）第441C000387号《验资报告》，确认认购对象出资已经到位。2025年12月3日，

公司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暂时闲置原因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5 年 12 月 3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40,000,000 元。

（二）暂时闲置情况及原因

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并结合公司资金使用规划安排，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

（三）是否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公司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三、投资理财产品情况概述

（一）投资理财产品品种

公司本次现金管理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的评估、筛选，选择银行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的人民币七天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产品）。

（二）投资额度

公司以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含 4,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即单笔购买金额或任意时点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总额不超授权金额。

（三）资金来源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为公司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不存在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形，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四）投资期限

本次现金管理的期限为 2025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含 12 个月）。

（五）实施方式

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投资期限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理财产品购买、相关合同签署以及相关文件办理，由财务负责人组织实施跟进。

（六）投资理财产品的收益分配方式



以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实际签署协议的约定为准。

四、相关审核、批准程序和意见

（一）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审核情况

2025年12月4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2025年12月4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上述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阅《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我们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资金安全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该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在确保资金安全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在任一时点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上述资金额度自2025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在额度范围内12个月内滚动使用。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五、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投资的目的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本次募集资金按计划使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在授权额度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存在的风险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类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安全性较高，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较大，不排除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见性。为防范风险，公司会安排财务人

员对上述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三）对公司的影响

在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通过适度现金管理，公司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投资收益，促进公司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海明润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海明润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海明润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深圳市海明润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4日